证券代码：605060 证券简称：联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7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星期五）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 2021 年 10 月 3 日（星期日）以电话、邮件等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耀章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我们认为此次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是基于公司后续发展规划而发生的，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本次交易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此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0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5060 证券简称：联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8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10 月 25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10 月 25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下沙经济技术开发区 18 号大街 77 号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10 月 25 日

至 2021 年 10 月 2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1 年 10 月 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 2021 年 10 月 9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杭州联德控股有限公司、Allied Machinery International Limited、宁波梵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旭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佳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朗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迅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5060	联德股份	2021/10/1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登记时应提供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如委托代理人出席，则应另外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复印件；

2、符合上述条件的自然人股东登记时应提供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如委托代理人出席，则应另外提供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书；

3、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经济开发区 18 号大街 77 号公司证券部；

4、登记时间：2021 年 10 月 20 日上午 9:00 至下午 5:00；

5、登记方式：以上文件应以专人送达、信函、传真方式报送，其中委托书原件必须以专人送达的方式报送。信函、传真以 2021 年 10 月 20 日下午 5 点以前收到为准。

六、其他事项

1、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经济开发区 18 号大街 77 号，邮政编码：310018；

2、联系人姓名：潘连彬 联系电话：0571-28939800 传真：0571-28939801；

3、出席本次会议者交通、住宿的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9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5060 证券简称：联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9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杭州联德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德控股”）拟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受让力源液压（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源液压”或“标的公司”）57.55%的股权，同时力源液压将在前述股权转让的同时进行增资（即“增资扩股”）。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联德控股持有力源液压的股权比例约为 36%。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宁弘德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宁弘德”）及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方东晖先生近亲属控制的浙江东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音科技”）拟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向力源液压增资，增资完成后分别持有力源液压约 14.6%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投资”或“本次交易”）；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联德控股及东音科技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本次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未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进行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根据北京产权交易所相关流程履行各项后续程序。本次交易尚未正式签署增资协议，且未完成交割，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控股股东联德控股拟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收购力源液压 57.55%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占力源液压增资扩股后总股本的约为 36%。

为布局相关产业，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及延展并相对控制上市公司对外投资风险，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宁弘德拟以不低于 16,000 万元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向力源液压增资，增资完成后，持有力源液压的股权比例约为 14.6%。

东音科技系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方东晖先生近亲属控制的公司，系公司关联方，其亦拟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向力源液压增资并取得力源液压约 14.6%的股权。

上述收购及增资事项完成后，海宁弘德、东音科技及联德控股持有力源液压股权比例分别为 14.6%、14.6%、36%（暂定，最终比例以签订正式交易协议约定的结果为准）。根据力源液压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的交易方案，本次交易自评估基准日次日至增资协议生效日，标的公司力源液压的拟益由原股东中航力源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力源”，证券代码：600765）、上述力源液压 57.55%的股权受让方联德控股及投资方海宁弘德、东音科技按增资后持股比例共同享有或承担。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未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进行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但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杭州联德控股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告日，联德控股持有公司 80,863,200 股，持股比例 33.69%，系公司控股股东，其成立于 2016 年 11 月 18 日，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杭州联德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朱晴华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杭州市西湖区北山街道梅花弄 8 号 1342 室

经营范围：服务；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户理财等金融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092,123,524.85 元，净资产 939,298,737.39 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670,074,039.49 元，净利润 167,257,340.82 元。

（二）浙江东音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东音科技有限公司系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方东晖先生近亲属控制的公司，系公司关联方，其成立于 2013 年 12 月 25 日，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浙江东音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方秀宝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东部新区松航南路 19 号

经营范围：泵、电机、真空设备、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气体压缩机械、电力电子元器件、光伏设备及元器件、电线、电缆（6 千伏及以上（陆上用）干法交联电力电缆制造项目除外）研发、制造、加工、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019,911,647.66 元，净资产 1,087,807,703.58 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73,486,863.04 元，净利润 112,326,011.11 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力源液压（苏州）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冯世波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苏州市漕湖街道漕湖大道 29 号

经营范围：液压件、液压系统及其成套设备、铸件、汽车零备件的研制、开发、制造、修理、销售；股权投资及经营管理；经营本企业自产机电、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液压、铸件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机械冷热加工、修理修配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力源液压系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属企业、国有控股子公司，其为中航力源液压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765）的全资子公司。

3、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力源液压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1,153,732,239.01	1,075,180,628.32
净资产	633,565,606.65	619,351,316.87
营业收入	408,180,413.27	214,164,918.39
净利润	-109,587,016.68	-14,643,590.85

力源液压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数据已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力源液压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数据正在审计中，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予以公告。

4、评估情况

根据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天华资评报字[2020]第 10905 号《力源液压（苏州）有限公司拟进行增资扩股所涉及的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各种影响因素，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对力源液压进行整体评估，然后加以分析比较，并最后确定以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依据，力源液压股东权益账面值为 65,537.21 万元，评估值 68,549.69 万元，评估增值 3,012.48 万元，增值率 4.60%。

5、交易定价及合理性

本次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评估机构作出并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且增资价格和老股转让价格相互不低于。本次交易中，交易价格的定价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交易定价方式合理，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联德控股拟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以股权转让方式收购力源液压 57.55%的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联德控股取得力源液压增资扩股后的比例约 36%。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宁弘德拟以不低于 16,000 万元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向力源液压增资，增资完成后持有力源液压约 14.6%的股权。同时东音科技也拟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向力源液压增资并取得力源液压约 14.6%的股权。本次增资以 2020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按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评估确定的评估值 68,549.69 万元为增资底价。上述收购及增资事项完成后，海宁弘德、东音科技及联德控股持有力源液压股权比例分别为 14.6%、14.6%、36%。（暂定，最终比例以签订正式交易协议约定的结果为准）。

根据力源液压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的交易方案及北京产权交易所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向海宁弘德出具的《意向投资方资格确认通知书》，海宁弘德应在 2021 年 10 月 11 日之前缴纳保证金 3200 万元。

根据力源液压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的交易方案，本次交易自评估基准日次日至增资协议生效日，标的公司力源液压的拟益由原股东中航力源、上述力源液压 57.55%的股权受让方联德控股及投资方海宁弘德、东音科技按增资后持股比例共同享有或承担。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的战略规划，能够有力地延展上市公司的业务板块，有利于上市公司业务的长远发展并同时控制上市公司的投资风险，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

六、本次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 年 10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孙袁、朱晴华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审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形成的关联交易系公司与关联方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交易方式参与国有企业混改以取得交易标的股权，本次交易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评估机构作出并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交易各方秉承合法合规、客观公正、公平公开以及遵市场公允定价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因此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交易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实施，交易方式及交易价格公开、公正、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对该项关联交易议案进行审议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独立意见：公司本次关联交易系公司子公司海宁弘德机械有限公司与关联方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交易方式参与国有企业混改以取得交易标的股权，本次交易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评估机构作出并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交易价格公平、公正、公开、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因此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此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3、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1 年 10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形成的关联交易系公司与关联方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交易方式参与国有企业混改以投资取得标的公司力源液压（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源液压”）的股权。本次交易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评估机构作出并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力源液压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发布本次增资项目的披露信息时前述评估报告仍在有效期内。本次交易各方秉承合法合规、公平、公开、公开、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独立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4、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1 年 10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此次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是基于公司后续发展规划而发生的，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本次交易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此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七、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根据北京产权交易所相关流程履行各项后续程序。本次交易尚未正式签署增资协议，且未完成交割，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子公司海宁弘德将按照北京产权交易所发布的意向投资方资格确认通知缴纳交易的保证金，如非因交易对方的原因导致海宁弘德缴纳的交易保证金被扣除的，则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将对公司子公司因此遭受的保证金损失予以全额补足。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根据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 息披露义务。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公司所有相关信息将按规定在相关媒体或网站刊登，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5060 证券简称：联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6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星期五）下午 15 时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1 年 10 月 3 日（星期日）以书面、邮件等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

会议由董事长孙袁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孙袁、朱晴华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38）。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2061 证券简称：浙江交科 公告编号：2021-091
债券代码：128107 债券简称：交科转债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股票代码：002061 证券简称：浙江交科

债券代码：128107 债券简称：交科转债

转股价格：人民币 5.24 元 / 股

转股期限：2020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6 年 4 月 22 日

一、可转债上市发行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524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公开发行了 2,5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25 亿元。发行方式采用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网上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认购金额不足 25 亿元的部分（含中签投资者放弃缴款认购部分）由联合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0]402 号”文同意，公司 25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交科转债”，债券代码“128107”。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 2020 年 4 月 28 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0 年 10 月 28 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6 年 4 月 22 日）止。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实施权益分派，“交科转债”转股价格由 5.48 元 / 股调整为 5.36 元 / 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0 年 6 月 3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交科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

根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实施权益分派，“交科转债”转股价格由 5.36 元 / 股调整为 5.24 元 / 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7 月 13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6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交科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0）。

二、可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1 年第三季度，“交科转债”因转股减少 7,500 元（75 张），转股数量为 1,429 股；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交科转债”剩余可转债余额为 2,499,680,000 元（24,996,800 张）。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转股增加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75,697,262.00	100.00	1,429	1,375,698,691.00	100.00
三、总股本	1,375,697,262.00	100.00	1,429	1,375,698,691.00	100.00

三、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交科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 2020 年 4 月 2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咨询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投资部）

咨询电话：0571-8756 9087

传真：0576-8756 9352

四、备查文件

1、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浙江交科、“交科转债”发行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2061 证券简称：浙江交科 公告编号：2021-090
债券代码：128107 债券简称：交科转债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浙江交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交工”）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的前提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80,000 万元（其中公司 50,000 万元，浙江交工 3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不超过 1 年）商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上述公司董事长审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7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近日，公司及子公司浙江交工分别购买了中国建设银行等共计六份结构性存款产品，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2021 年 9 月 28 日，公司与杭州银行保俶支行签订《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 B 款）协议》，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14255）
2.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3. 产品规模：人民币 10,000 万元
4. 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
5. 产品期限：93 天
6. 预期净年化收益率：以起息日汇率的 95%（含）至 105%（含）为约定汇率区间，以 2021 年 10 月 27 日为观察日（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根据观察日北京时间 14 点彭博页面“BFIX”公布的挂钩标的即期汇率，低于约定汇率区间下限的，收益率为 1.5%，在约定汇率区间内的，收益率为 3.85%，高于约定汇率区间上限的，收益率为 4.05%。
7. 挂钩标的：EURUSD 即期汇率
8. 产品起息日：2021 年 9 月 30 日
9. 产品到期日：2022 年 1 月 1 日
10. 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1. 关联关系：公司与杭州银行保俶支行无关联关系

（二）建设银行浙江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447 期

2021 年 9 月 27 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吴山支行签订《单位结构性存款客户协议书》，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建行浙江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447 期
2.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3. 产品规模：人民币 20,000 万元
4. 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
5. 产品期限：60 天
6. 预期净年化收益率：1.5%-3.2%。
7. 挂钩标的：欧元 / 美元汇率
8. 产品成立日：2021 年 9 月 29 日
9. 产品到期日：2021 年 11 月 28 日
10. 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1. 关联关系：公司与建设银行杭州吴山支行无关联关系

（三）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2021 年 9 月 24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开元支行签订《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销售协议书》，购买了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CSDVY202107667
2. 产品类型：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 产品规模：人民币 10,000 万元
4. 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
5. 产品期限：183 天
6. 预期净年化收益率：如果在 2021 年 9 月 30 日北京时间 15 点至 2022 年 3 月 29 日北京时间 14 点内，挂钩指标始终大于观察水平（2021 年 9 月 30 日北京时间 14 点彭博“BFIX”版面公布的欧元兑美元汇率中间价 -0.0085），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保底收益率 1.7%；如果挂钩指标曾经小于或等于观察水平，产品获得最高收益率 3.3%。
7. 挂钩标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
8. 收益起算日：2021 年 9 月 30 日
9. 产品到期日：2022 年 4 月 1 日
10. 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1. 关联关系：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四）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1 年 9 月 28 日，浙江交工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指数）2021 年 TGG21300393 期人民币产品
2.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3. 产品规模：人民币 3,000 万元
4. 产品风险评级：中低风险
5. 产品期限：64 天
6. 预期净年化收益率：如本产品成立且投资者持有该结构性存款直至到期，则平安银行向投资者提供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本产品相关说明书的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投资者支付浮动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收益 1.65%（年化）至 10.85%（年化）。
7. 挂钩标的：中证 500 指数
8. 产品成立日：2021 年 9 月 28 日
9. 产品到期日：2021 年 12 月 1 日
10. 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1. 关联关系：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五）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2021 年 9 月 29 日，浙江交工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CSDVY202107784
2. 产品类型：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 产品规模：人民币 2,000 万元
4. 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
5. 产品期限：120 天
6. 预期净年化收益率：如果在 2021 年 9 月 30 日北京时间 15 点至 2022 年 1 月 25 日北京时间 14 点内，挂钩指标始终小于观察水平（2021 年 9 月 30 日北京时间 14 点彭博“BFIX”版面公布的美元兑日元汇率中间价 +0.85），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保底收益率 1.5%；如果挂钩指标曾经大于或等于观察水平，产品获得最高收益率 3.15%。
7. 挂钩标的：美元兑日元即期汇率
8. 收益起算日：2021 年 9 月 30 日
9. 产品到期日：2022 年 1 月 28 日
10. 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1. 关联关系：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六）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2021 年 9 月 30 日，浙江交工与交通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签订《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协议》，购买了挂钩汇率二元三段型结构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82 天（汇率挂钩看涨）1699210116
2.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 产品规模：人民币 10,000 万元
4. 产品风险评级：保守型产品
5. 产品期限：182 天
6. 预期净年化收益率：高档收益率 3.45%；中档收益率 3.25%；低档收益率 1.85%。
7. 挂钩标的：EUR/USD 汇率中间价
8. 收益起算日：2021 年 9 月 30 日
9. 产品到期日：2022 年 3 月 31 日
10. 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1. 关联关系：公司与交通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 尽管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短期结构性存款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产品预期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内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道德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设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相关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结构性存款产品购买情况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浙江交工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通过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结构性存款产品，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募集资金管理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情况

序号	交易对方	产品	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投资收益（元）	是否赎回
1	农业银行	“汇利丰”2020 年第 6043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4,000	2020/9/10	2020/12/04	288,767.12	是
2	浦发银行	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9003 期（30 天）	1,000	2020/10/21	2020/11/19	24,166.67	是
3	浦发银行	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9003 期（30 天）	2,000	2020/12/07	2021/01/6	47,500.00	是
4	浦发银行	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9004 期（90 天）	2,000	2020/12/08	2021/03/08	152,500.00	是
5	杭州银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14255）	10,000	2021/09/30	2022/01